

沧州市新华区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3 年度本单位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的统计数据时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沧州市新华区商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认真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深化政务服务，加强政策解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不断提升商务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水平和质量。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和新华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办的统一部署，结合工作实际，遵循“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不断深化商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抓住招商引资、安全生产、创城创卫等关系人民群众的大事进行及时跟进并及时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一是拓宽受理渠道，完善依申请公开专栏，为申请人提供便捷服务，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流程，提升办理工作质量，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二是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未收到任何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向我局获取相关政府信息的公开申请。三是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2023 年，我局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未接到任何因信息公开引起的投诉举报。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其他日常工作同安排、同检查、同考核。由一名分管领导牵头主抓信息公开工作，局办公室具体承办，相关科室配合工作。局办公室由专人负责信息公开日

常工作，各科室都设立了专职分管人员。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机构抓落实”的工作机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通过网络、公开栏等形式稳步推进，为公众提供了快捷方便的服务，保证了政府信息畅通和及时有效。为确保信息质量，我们建立稳定的信息公开队伍，不断提升业务能力，提高信息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确保了信息质量。年内，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应公开而未公开或不应公开、公开不及时情况造成的事故或群众投诉，实现了制度性、政策性内容长期公开，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经常性工作及时公开，动态性工作随时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明确信息发布需经过编辑人员编辑、负责人审核、分管领导审批，确保信息发布质量。为加强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制定了信息公开指南，明确信息公开职责、程序和时限等要求，形成了统一的信息公开工作管理体系，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数量均有提升，但仍存在不足，主要是信息公开内容仍需进一步充实，信息更新的频次还需提高，2024 年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两方面工作：一是持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继续发挥政府网站等新媒体作用，多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全面性和覆盖面；二是强化信息公开指导。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及时总结信息公开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强化信息审核，规范公开程序，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全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度，我局没有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